

普宁市应急管理局

关于组织参与“新安法知多少” 网络知识竞赛的函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农场、街道办，各有关单位、相关企业：

现将揭阳市应急管理局《关于组织参与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的函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地、各有关部门按照文件要求，广泛动员、积极参与，发动辖区内企业参赛，切实加强新《安全生产法》宣传教育。

联系人：苏迎霞，联系方式：13751651898。



揭阳市应急管理局

关于组织参与“新安法知多少” 网络知识竞赛的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应急管理局、有关企业：

现将《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参与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的函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广泛组织，积极参与，发动辖区内企业参赛，切实落实《安全生产法》宣传教育。

附件：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参与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的函



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

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参与 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的函

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，中央驻粤和省属有关企业：

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将在今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期间，在全国范围内开展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。现将该办《关于开展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》（安组委办〔2022〕1号）转发你们，请各单位结合我省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南粤行”，以及安全宣传“五进”等活动，广泛动员、认真组织、积极参与，尤其要发动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参赛，推进《安全生产法》宣传教育，组织做好第一责任人安全生产承诺践诺活动，推动企业法定代表人、实际控制人、实际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，在全社会营造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浓厚氛围。

此函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

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

2022年6月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安组委办〔2022〕1号

关于开展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以及有关中央企业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：

按照《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》（安委办〔2022〕7号）要求，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将在今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期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“新安法知多少”网络知识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（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）

承办平台：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

技术支持：链工宝 APP

二、活动内容

(一)竞赛时间:2022年6月1—30日。

(二)竞赛平台: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、链工宝APP。

(三)参赛范围:各地区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组织机构、中央企业及地方企事业单位有关职工,社会公众。

(四)竞赛内容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(2021年修改版)条文及其释义。

(五)竞赛形式:参赛者通过答题过关的形式进行竞赛,每天可挑战答题1次,最多答15题,每答对5题可获得1次抽奖机会。参赛者每次答题均可为其所在地区和单位获得积分,最终积分将作为比赛成绩统计的依据。各企业主要负责人获得的积分按照普通参赛者的10倍计算,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参赛名额不超过3个(负责人名单由各企业通过竞赛后台录入)。中央企业职工可选择进入本单位直接答题;地方企事业单位职工要选择加入的地区和单位;社会公众可选择地区后直接答题。各地区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组织机构可通过竞赛平台后台查看竞赛进展情况。

三、活动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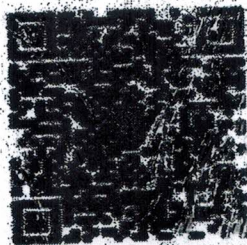
各地区、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,抓好组织协调,以多种形式进行线上宣传推广。广泛动员本地区、本部门干部职工及社会公众积极参与,特别要发动地方企业主要负责人参赛,推动企业法定代表人、实际控制人、实际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,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浓厚氛围。活动组织要严格落实本地疫情防控政策,避免人员聚集。

四、参赛方式

(一)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官网: www.anquanyue.org.cn

(二)关注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、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微信公众号下载链接。

(三)链工宝 APP 下载二维码(或进入手机应用市场下载):



五、联系方式

(一)联系电话

联系人:李媛,010-64463071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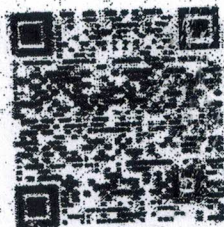
技术支持:010-64702505、17600802768。

QQ: 2881488728。

(二)在线客服



链工宝公众号



链工宝客服 1

(企业微信)



链工宝客服 2

(企业微信)



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

2022年5月13日印发

经办人:李 媛

电话:64463071

共印 150 份